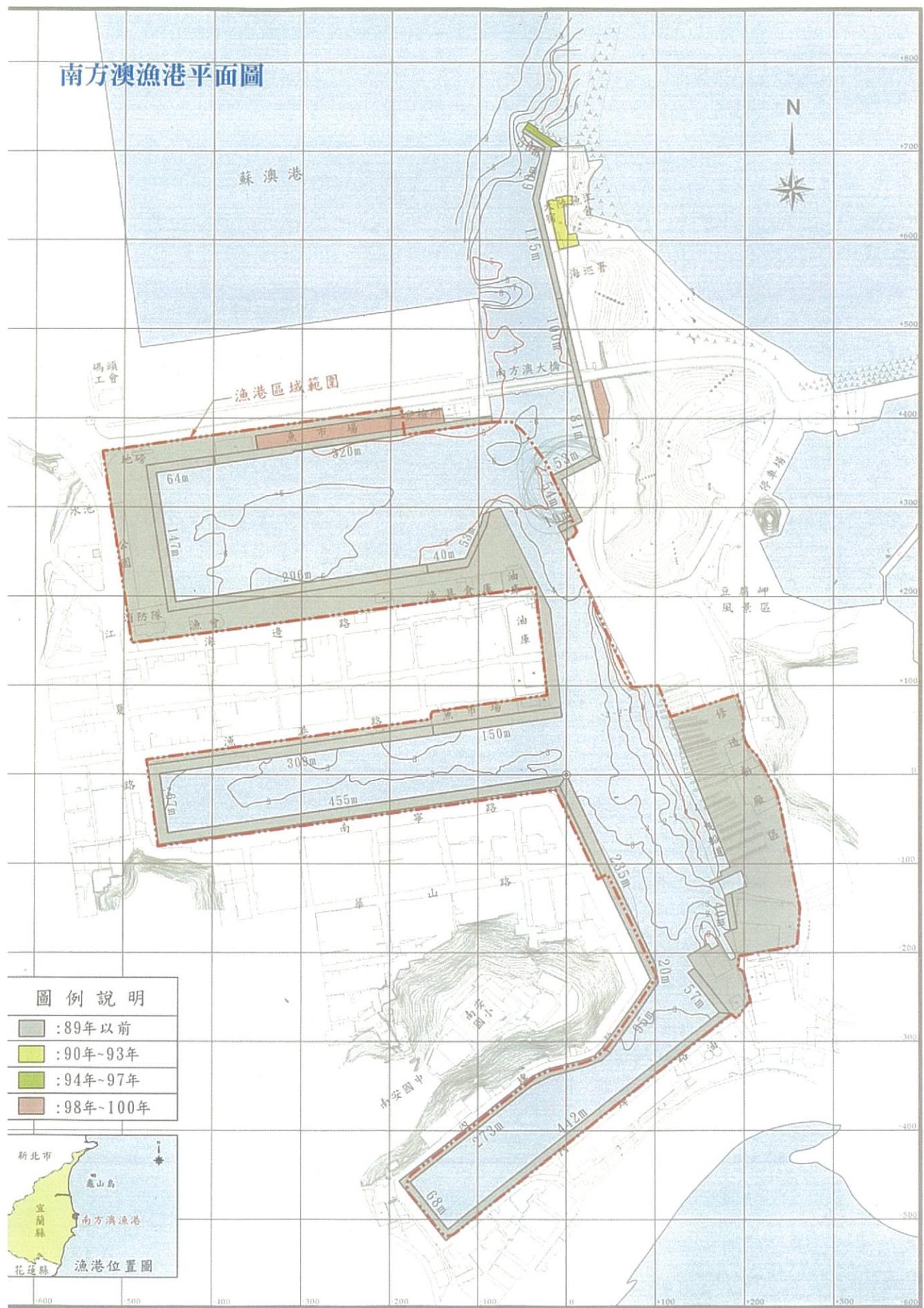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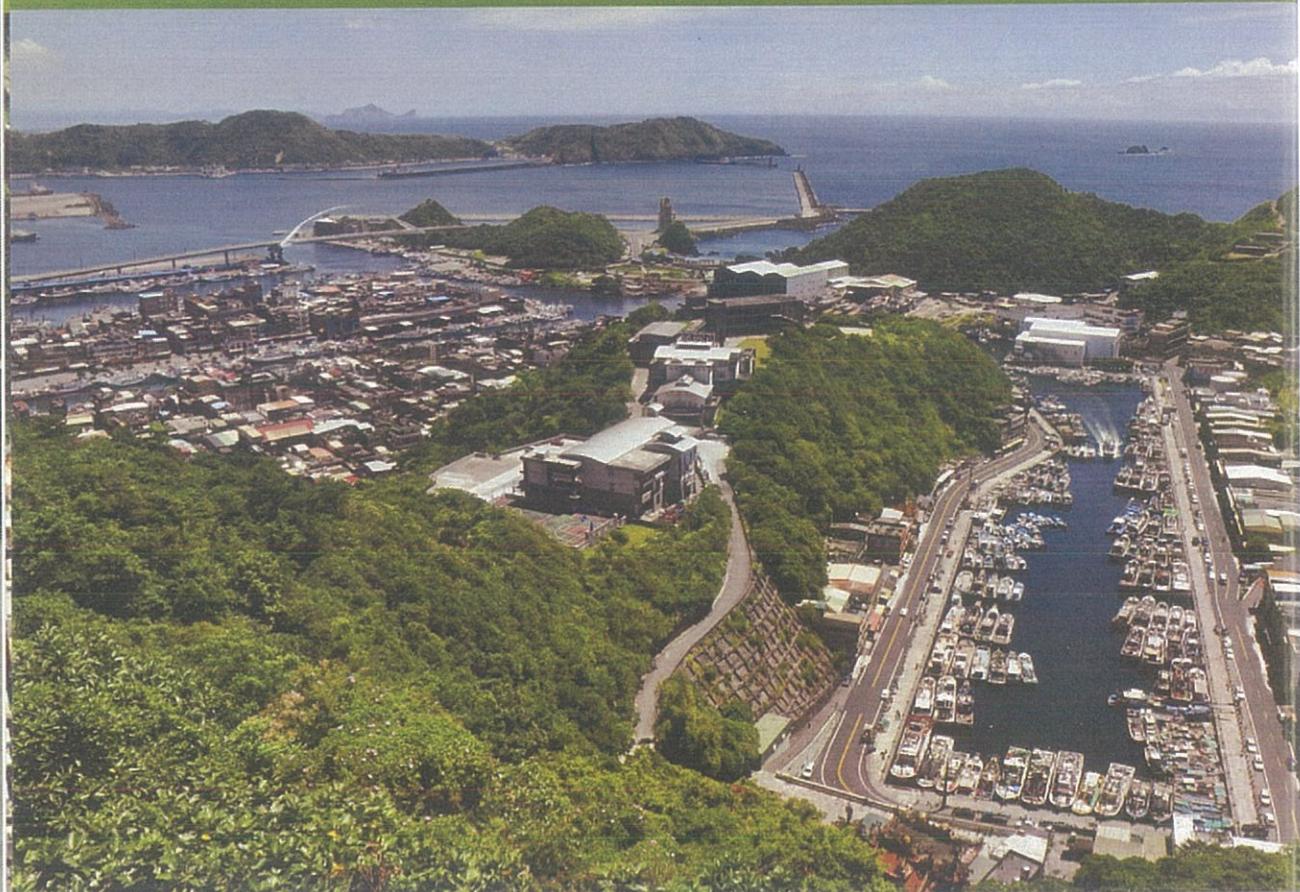
南方澳漁港



南方澳漁港平面圖



南方澳漁港



漁港現況

■ 基本資料

- 漁港類別：第一類漁港
- 縣市別：宜蘭縣
- 鄉鎮別：蘇澳鎮
- 漁會別：蘇澳區漁會
- 主管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地理坐標：N 24°34'54.38", E 121°52'14.18"

■ 港區範圍說明

港區範圍北界大致與蘇澳港範圍鄰接，再以港區周邊的道路（江夏路、漁港路、南寧路、內埠路及造船路）港側邊緣線為界，東界除依據造船路港側邊緣外，另配合都市計畫及現行蘇澳港漁業專業區範圍東界劃設。



漁港現況

■ 建港沿革

南方澳漁港原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82年5月29日以(82)農漁字第2040377A號函公告指定為第二類漁港，95年漁港法修正後公告為第一類漁港，依據漁港法其主管機關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港位於蘇澳鎮東南方之蘇澳灣內，三面環山，天然地形隱蔽，又因近漁場，漁業從業人口眾多，漁產加工業發達，為本省東北部歷史悠久之漁業生產基地。

南方澳漁港係由三處船渠所組成：民國11年首先完成南方澳泊地及碼頭即第一船渠；民國44年起增闢內埠泊地至48年完成，即第二船渠；民國54年為地方運輸需要，由基隆港務局投資，於第一船渠北側興建小型商港一處，計畫供3,000噸級以內之小型貨輪作為環島航運使用，自民國64年起蘇澳商港開始大規模施工，小型商港改建為工作船泊地，至72年6月蘇澳商港完成，為地方發展漁業需要，民國73年基隆港務局將原小型商港船渠撥交宜蘭縣政府，供漁業使用，即為第三船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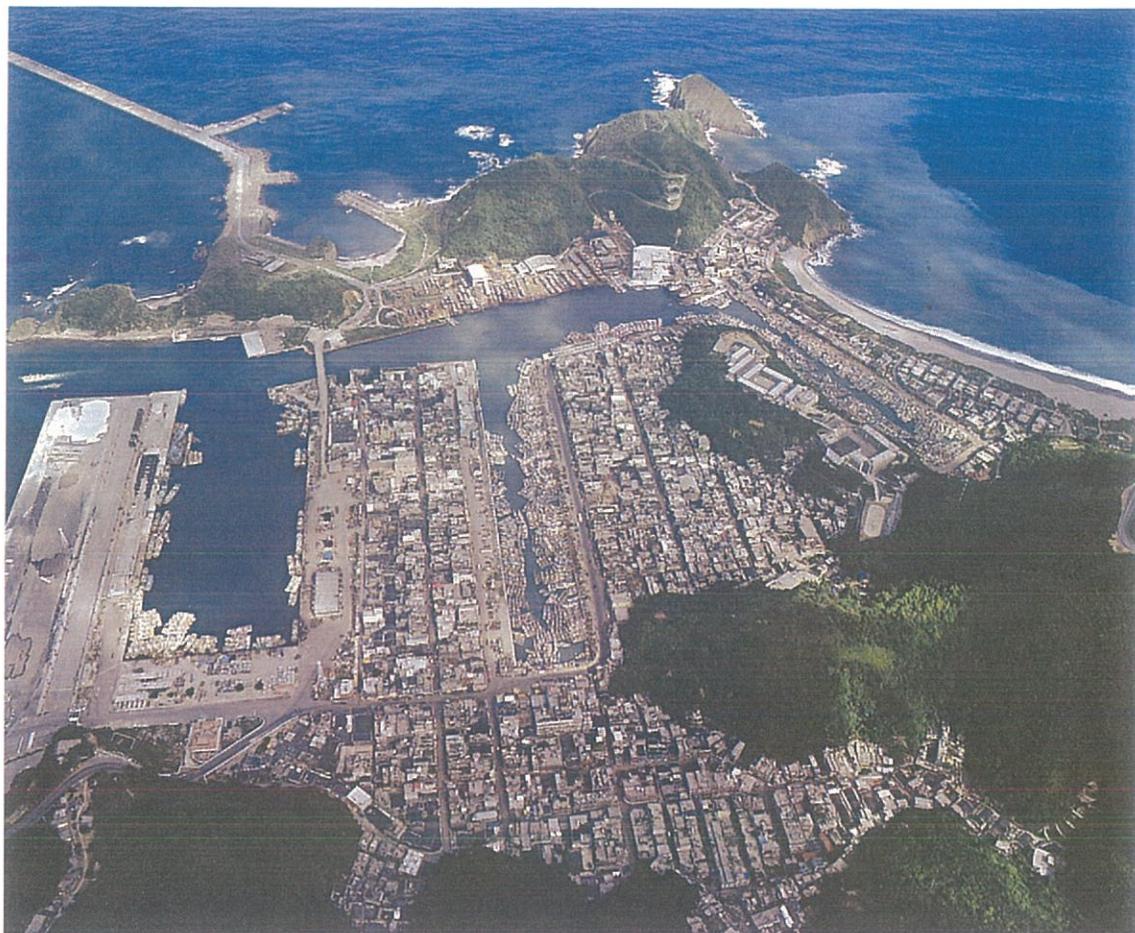
七十年代時由於漁業發展迅速，漁船劇增且大型化，而本港設施大多為早年所建，碼頭老舊、水深不足，無法供較大型漁船停泊，且第三船渠碼頭亦有版樁縫隙砂石流失淘空及防舷材損壞等情形，影響漁船泊靠並危及緊臨之拍賣場安全。經前臺灣省政府漁業局及宜蘭縣政府研擬整建計畫，列入「第二期臺灣地區漁港建設方案」中，全面改建老舊碼頭及浚深泊地，自77年至82年度分六期施工，第一及第二船渠泊地由原來之-1.8公尺加深為-3.0公尺；第三船渠改建原有水深-4.0～-6.0公尺之碼頭，可停泊2,000噸級遠洋漁船。整建完成後，合計本港泊地面積約16.8公頃，碼頭三千餘公尺，目前為本省東北部及宜蘭縣最具規模的漁港。

自民國73年改建南方澳漁港碼頭及泊地以來，陸域部份由於長期受限於地形及港區範圍無法突破，造成陸上公共設施建設相形不足，前臺灣省政府漁業局針對本港及地方漁民需求，於民國84年在原有南興安檢所北

側水域增建碼頭及填築新生地約1.15公頃即南興碼頭，作為安檢碼頭及漁業設施用地；87年將南興碼頭南側之港務局施工碼頭改建東碼頭313公尺，並進行整地、道路、景觀、鋪面及照明工程，另將航道西側舊有碼頭68公尺進行改建，並浚挖航道及泊地，使本港之靠泊設施更為完善；89年於第三船渠西南側完成漁民活動中心供蘇澳區漁會辦公及漁民舉辦活動之用，並疏浚第一、第二船渠；90年進行漁港靠泊設施之改善，換裝或新設碼頭防舷材，及南興碼頭照明、港區消防設施與景觀花台工程，並於第三船渠進行整網場舖面工程，另為提供大陸船員於颱風時可上岸暫住之場所，於南興碼頭安檢所北側興建大陸船員岸置試辦處所；91～92年主要進行第三魚貨拍賣場整修、防舷材裝設等；94～97年進行三角碼頭修建、漁港疏浚、南興碼頭北側突堤等工程；98～100年度主要辦理泊地與航道疏浚、防舷材修護、第三魚貨拍賣場改建、第三船渠阻緣石施設、漁具倉庫興建(南興碼頭南側)等工程。

本港因位於蘇澳灣內側，又有商港防波堤為屏障，港內水域安全穩靜，平時利用漁船眾多，依99年統計資料，設籍漁船已達746艘，超出本港正常容量甚多，港內漁船停泊狀況甚為擁擠，平時影響卸魚補給等作業至為嚴重，每逢颱風期或惡劣天候，附近海域作業之外地漁船，更湧進避風，漁船遍滿泊地，甚至已到無法活動之地步，須商借蘇澳商港部份碼頭應急。

南方澳漁港周邊除在航道東側之豆腐岬風景區可提供遊客賞景外，並可於港區內從事魚貨購買及海鮮餐飲等活動，其主要活動區域主要為南寧魚市場及第一船渠周邊的海產店；目前有4艘10～20T級動力漁船採兼營方式搭載海釣客出海垂釣；此外，每年11月鯖魚盛產季節，於南方澳漁港舉辦「鯖魚祭」系列活動，以推廣鯖魚產業及促進地方產業發展，讓南方澳文化與鯖魚文化充分結合，藉以推動觀光、推動鯖魚以及帶動地方相關產業。



76 年攝

■ 漁港主要設施

	設施名稱	數量
泊地	第一船渠泊區	3.03 公頃
	第二船渠泊區	2.40 公頃
	第三船渠泊區	5.44 公頃
	南興碼頭	2.84 公頃
合計		13.71 公頃
基本設施 碼頭	第一船渠泊區	981 m
	第二船渠泊區	887 m
	第三船渠泊區	934 m
	內港航道	547 m
	南興碼頭	615 m
合計		3,964 m
陸上設施		
安檢所、停車場、港區道路、播音站、大陸船員岸置中心		
魚市場、漁具倉庫、整網場、漁民活動中心		
公共設施		
公用事業設施		
加油站、給水站		
一般設施		
漁會大樓、修造船廠、製冰冷凍廠		



67 年攝